【小吃大器-2015 特色小吃餐具及包材設計競賽】競賽簡章

壹、目的:

交通部觀光局於 102 年票選出 10 大特色夜市美食為蚵仔煎、雞排、鹽酥雞、臭豆腐、干貝燒、酥炸大魷魚、月亮蝦餅、生煎包、豬血糕、巧蕉王,將透過本次特色小吃餐具及包材設計競賽替 10 大特色夜市美食分別量身訂作合適的裝盛器皿(或包材)。期望將臺灣在地風物納入設計,藉由文創提升特色小吃的美食魅力,進而促使國內外觀光客造更樂於享用。

貳、辦理單位:

一、 主辦單位:交通部觀光局

二、 執行單位:鴻宇數碼股份有限公司

參、競賽名稱:小吃大器-2015 特色小吃餐具及包材設計競賽

肆、競賽主題:

本競賽區分為 10 大主題,包含蚵仔煎、雞排、鹽酥雞、臭豆腐、干貝燒、酥炸大魷魚、月 亮蝦餅、生煎包、豬血糕、巧蕉王。

伍、 參賽資格:

- 一、 參賽對象: 國內各大專校院工業設計、商業設計/視覺傳達設計及其他相關科系在校學生(報 名時需檢附蓋有 103 學年度下學期註冊章之學生證影本)。
- 二、參賽人數:可選擇個人或組隊報名參賽,惟團隊學生成員至多4名,另每隊至少須有指導 老師1名。
- 三、 參賽限制:每位參賽者僅限參加1隊。
- 四、 投稿件數:每隊投稿件數至多4件,每1件稿件僅限投1個主題。

陸、 參賽作品說明:

- 一、 投稿作品須為原創性設計,無仿冒或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者。
- 二、 符合臺灣小吃文化。
- 三、 可以量產的創新餐具及包材作品(*餐具及包材泛指盛裝食物的碗、盤、杯、袋類等)。
- 四、作品材質不限,鼓勵以環保材質或紙質為主。無毒安全可重複使用,如:不鏽鋼、陶瓷、 食品級牛皮紙、食用級環保油墨等各式材質皆可。

柒、 競賽作業時程與注意事項:

階段	活動	內容
	開放網路報名,早鳥獎於 收件前兩周辦理。	2015年3月2日至4月8日截止。 請至活動官網填寫線上報名表(每件作品都需填寫1 次報名表)。 各主題前30隊報名參賽並於4月20日前完成交件之 隊伍,可參加早鳥抽獎活動。
第一階段	報名資料收件	2015年3月2日至4月20日截止,以郵戳為憑,逾期視同棄權。 ※注意:親送者請在截止當天下午5時前送達。 ● 紙本文件: 1.報名資料文件確認書(附件1) 2.報名表(附件2) 3.作品概念設計企劃書(附件3-1、附件3-2) 4.作品裱板2張(A3尺寸),第1張為主題產品表現圖,第2張為產品說明圖(包含3視圖、產品使用情境圖及使用說明等)。每張僅限使用正面,並標示作品名稱,但不得標示參賽者姓名。 5.著作權授權同意書(附件4) 6.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附件5) 註:團隊每位成員及指導老師皆必須簽署與繳交「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 ● 資料光碟: 1.報名表 2.作品概念設計企劃書 3.團隊照片2張(解析度300dpi,210mm*297mm) 請下載專用信封封面(附件6),輸出黏貼在信封上寄出。並以掛號郵寄方式寄至:10666臺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137號9樓之1收件人:「小吃大器-2015特色小吃餐具及包材設計競賽」活動小組收
	資料檢查	2015年4月17日至4月20日,由執行單位進行資料 檢查與通知。資料不齊者,請於4月20日前補足, 逾期恕不予受理。
第二階段	初賽作品審查	2015年4月22日至4月27日,各主題入圍10件作品進入決賽。(實際入圍之作品數量將視作品水準而調整,如投件作品經初賽審查未達標準資格,主辦單位保有調整之權利。)

階段	活動	內容	
	入圍名單公告	2015年4月29日前	
第三階段	决賽作品收件	2015年4月29日至5月20日 通過初審進入決賽者需繳交項目: 1.打樣品一式兩份 2.成品照片6張。(請拍攝不同角度之成品照片,含放置主題美食的成品照片) ● 送件方式:郵寄、親送皆可。請在上述之指定日期每日下午5時前寄/送達指定地點,逾期視同放棄,恕不列入評審。 ● 送件地址:10666臺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137號9樓之1 收件人:小吃大器-2015特色小吃餐具及包材設	
	決賽作品審查	計競賽 活動小組收	
	競賽結果公告於活動官	2015年5月27日至6月3日 2015年6月10日前	
	親養結本公音於治期日網	2015年6月10日前	
		2015年6月24日至7月10日截止	
	網路人氣票選	● 網路人氣票選對象為初審進入決賽之作品(預計	
		100件),票選結果不列入計分。	
	成果展出-美食展暨頒獎	2015年7月17日至7月20日	

備註:

- 資格檢查:採光碟作品資料與書面查核相關資料,凡報名參加之人員資格與作品須符合規定,若有違報名送件之規定,即失去參賽資格。
- 寄(送)件時請確實檢查內容,凡有資料不符規定、遺漏、提供不實、偽造變造、作品圖稿未能完整表現等,主辦單位有權不予以採用,不得異議。
- 3. 參賽者/團隊需自行負擔參賽作品於參賽過程之運送費用。
- 4. 請自行負擔決審作品運送過程的相關防護措施,採堅固包裝箱或木箱承裝,並加入填充物防護,如無完整包裝,主辦單位有權不予收件,亦不退回。作品因製作不良或於托運過程中損壞,以致無法進行審查者,主辦單位亦不負賠償責任。

捌、 評審方式:

- 一、評審委員會組成
 - 1. 採初賽及決賽 2 階段,由主辦單位邀請專業人士組成評審委員會。
 - 若參賽之作品未達該獎項之評審基準時,得由評審委員決議從缺之。參賽者應尊重評審委員會決議,不得異議。

二、初賽評選階段

- 1. 依照參賽者所提供之作品裱板及作品概念設計企劃書內容為依據,由評審委員依據評分項目給予分數及序位,選出晉級決賽之作品。
- 2. 各主題入圍 10 件作品進入決賽。(實際入圍之數量將視作品水準而調整,如投件作品經初賽審查未達標準資格,主辦單位保有調整之權利。)

3. 若總分相同,則由評審委員會投票決議。

三、決賽評選階段

- 1. 依照參賽者所提供之實體作品進行審查,由評審委員依據評分項目給予分數及序位,選出優勝作品。
- 2. 若總分相同,則由評審委員會投票決議。

四、評分項目

初賽		決賽	
評分項目	佔比	評分項目	佔比
1.主題性:設計目的之適當性、	50%	1.主題性:設計目的之適當性、	50%
設計開發之故事性、收藏性、		設計開發之故事性、收藏性、	
具節能減碳、環保及社會責任。		具節能減碳、環保及社會責任。	
2.創意性:結合當代,具有原創、	25%	2.創意性:結合當代,具有原創、	25%
造形及完整性。		造形及完整性。	
3.市場性:可實現商品化之量產	25%	3.市場性:可實現商品化之量產	25%
之技術、經濟開發成本及市場		之技術、經濟開發成本、市場	
接受度。		接受度及樣品完成度。	
合計	100%		100%

玖、 獎勵方式:

一、 各主題獎項:

- 自各主題選出1名作品為優選,獎金2萬元,再由10名優選作品選出前3名,獎金分別加碼6萬元/3萬元/1萬元。
- 為響應環保及鼓勵作品延伸使用於餐廳,將另於「內用主題」之投稿作品中選出1名特別獎,獎金2萬元。

二、 獎項種類:

- ▶ 第1名:1名,獎金8萬元,頒發獎盃1座,獎狀1紙(每人1張)。
- ▶ 第2名:1名,獎金5萬元,頒發獎牌1枚,獎狀1紙(每人1張)。
- ▶ 第3名:1名,獎金3萬元,頒發獎牌1枚,獎狀1紙(每人1張)。
- ▶ 優選獎:7名,獎金2萬元,頒發獎狀1紙(每人1張)。
- ▶ 特別獎(內用主題):1名,獎金2萬元,頒發獎狀1紙(每人1張)。
- 另,設置佳作若干,頒發獎狀1紙(每人1張),以茲鼓勵。
- 網路人氣票選獎:2名(人氣得獎者及投票民眾各1名),獎品 iPad mini1台。(或等值商品)
- ▶ 早鳥報名優惠抽獎:2名,獎品 iPad mini1台。(或等值商品)

*附註:所有得獎獎項,主辦單位將依稅法及其他相關規定辦理代扣稅款。

壹拾、 參賽者之權利義務

- 一、參賽者所完成之著作,其著作權於著作完成時,屬參賽者/團隊所有,為免日後發生爭議, 其著作權之交易、團隊成員間之關係(委託或授權)等事項,需由成員間自行釐清權責, 宜先行以契約約定之,主辦單位概不涉之。
- 二、 參賽作品於得獎確定時, 參賽作品圖文之著作權即為主辦單位所有, 並同意簽署「著作權 授權同意書」, 供主辦單位得不限時間、次數、方式使用於各種典藏、推廣、借閱、公布、

- 發行、重製、複製及公開展示播放、上網等及其他一切著作財產權利用行為之權利。
- 三、 得獎作品之智慧財產權為創作者所有,惟需授權主辦單位永久使用、媒合廠商及優先開發為正式商品販售之權利。
- 四、 得獎作品將於 2015 年臺灣美食展展出,得獎者需配合美食展相關宣傳活動與出席。

壹拾壹、 参賽注意事項及聲明

項目	內容
	1. 主辦單位得視實際情況需要,調整報名、收退件等各項之時程。
主辦單位	2. 本競賽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留最終修改權,並以主辦單位官
工州平位	方網站之最新公告為準,不另行通知。
	1. 参賽作品與文件須於規定期限前送達主辦單位指定收件處。若繳交參賽
	作品不齊全,或不符規定者,主辦單位有權不予受理,亦不辦理退回。
	2. 所有參與初賽之相關資料,主辦單位均以密件處理及保管,概不退還,
	請自行留底備份。
	3. 零加競賽之作品需為原創,未曾公開發表與銷售,且無仿冒或侵害他人
關於參賽作品	智慧財產權情事。獲選之作品事後若經人檢舉,並查證屬實有違反評審
	作業程序之規定,或有抄襲、仿冒事實者,主辦單位得召集原評審委員
	會審議並作適當之處理,必要時得取消其資格,並追回已頒發之獎金及
	獎狀,同時公告周知(若有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等法律責任,概由參賽
	者擔負)。
	1. 参賽者請先研讀相關資料,並充分了解本比賽之各項規定及要求,且願
	意完全遵守本比賽競賽辦法之各項規定及條款要求。
	2. 為維護參賽者之智慧財產權,建議進入決審者繳交作品打樣前,應自行
關於參賽者	申請相關之著作權或專利權之保障。如於參賽或展覽期間遭受他人仿
	冒,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及賠償責任。
	3. 不得有請託、關說、利誘、威脅或其他干擾評審委員及評審程序之情事。

壹拾貳、「小吃大器-2015 特色小吃餐具及包材設計競賽」活動小組連繫方式

收件者:「小吃大器-2015特色小吃餐具及包材設計競賽」活動小組收

送件地址:10666 臺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 137 號 9 樓之 1

聯絡窗口:陳韻年 (02-2778-7028 分機 23)

賴亭潔 (02-2778-7028 分機 20)

(聯絡時間為週一至週五 上午9時至下午6時)

e-mail:2015timetodesign@alluni.com.tw

本欄由活動小組填寫

收件時間: 2015 年 月

【小吃大器-2015 特色小吃餐具及包材設計競賽】

報名資料文件確認書

報名編號:			
参賽者/團隊主要聯絡人姓名:			
※ 寄出報名文件以前,請先逐項確認下列資料,	評審紀錄 (以下由評選作業活動小組填寫)		
並請在 □內打「✔」	書面資料檢核補正紀錄		
A. 文件資料	A. 文件資料 □ 已補正		
1. □報名資料文件確認書	□ 齊全 □ 補正第項 □ 已補齊		
2. □報名表	B. 作品資料		
3. □作品概念設計企劃書	□ 已交 □ 未交		
4. □作品裱板2張(A3尺寸)			
5. □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書面審查結果		
6. □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1人1張)	□ 通知補正(2015年 月 日)		
B. 光碟資料 (以一張光碟片為限)	□ 通過審核(2015年 月 日)		
1. □電子檔1式 (光碟),檔案內容包含:	□ 駁回申請,原因:		
2. □報名表	□ 資格不符		
3. □作品概念設計企劃書	□ 未於期限內補正資料		
 4. □團隊照片2張(解析度300dpi, 	□ 補正後資料仍不齊全		
210mm*297mm)	活動小組承辦人簽章		
	(由評選作業工作小組填寫)		
	2015 年 月 日		

※ 請連同本封面及相關表單資料,逕寄「10666 臺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 137 號 9 樓之 1 小吃大器-2015 特色小吃餐具及包材設計競賽 活動小組 收」。

※ 所有表格一律以電腦繕打。

本欄由活動小組填寫		
初賽編號:		
決賽編號:		

【小吃大器-2015 特色小吃餐具及包材設計競賽】

報名表

收件日期		報名編號		
作品名稱				
参賽主題		□蚵仔煎、□雞排、□鹹酥雞、□臭豆腐、□干貝燒、		
(限勾選1項)		□酥炸大魷魚、□月亮蝦餅、□生	煎包、□豬血糕、□巧蕉王	
設	計使用	□內用 □外帶		
一、參賽:	者基本資料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參賽者1	通訊地址			
(團隊主要	出生年月日	手機號碼		
聯絡人)	E-mail			
	就讀學校	系所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通訊地址			
參賽者 2	出生年月日	手機號碼		
	E-mail			
	就讀學校	糸所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通訊地址			
參賽者3	出生年月日	手機號碼		
	E-mail			
	就讀學校	系所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通訊地址			
參賽者 4	出生年月日	手機號碼		
	E-mail			
	就讀學校	系所		
二、指導老師基本資料				
姓名				
任職學校科系		職稱		
電話		E-mail		

三、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張貼處(需檢附蓋有 103 學年度下學期註冊章)			
(參賽者1之學生證正面影本張貼處)	(參賽者1之學生證反面影本張貼處)		
(参賽者 2 之學生證正面影本張貼處)	(參賽者 2 之學生證反面影本張貼處)		
(參賽者3之學生證正面影本張貼處)	(參賽者3之學生證反面影本張貼處)		
(參賽者 4 之學生證正面影本張貼處)	(參賽者 4 之學生證反面影本張貼處)		

附件 3-1

本欄由活動小組填寫	
初賽編號:	
決賽編號:	

【小吃大器-2015 特色小吃餐具及包材設計競賽】

作品概念設計企劃書

作品中文名稱	作品英文名稱
参賽主題	□蚵仔煎、□雞排、□鹹酥雞、□臭豆腐、□干貝燒、
(限勾選1項)	□酥炸大魷魚、□月亮蝦餅、□生煎包、□豬血糕、□巧蕉王
設計使用	□內用 □外帶
產品規格	單件尺寸 長x 寬x 高(公分)
設計理念及 創意說明 (300 字以內)	
使用材料 使用技術 說 明	
產品售價 及預估成本	(未來預定之產品售價)
補充說明 事 項	

附件 3-2

本欄由活動小組填寫		
初賽編號:		
決賽編號:		

【小吃大器-2015 特色小吃餐具及包材設計競賽】

作品概念設計企劃書

作品中文名稱	作品英	文名稱
	(包含:主題產品表現圖,產品說明明等)	圖一 3 視圖、產品使用情境圖及使用說
作品設計圖		

本欄由活動	小組填寫
初賽編號:	
決賽編號:	

【小吃大器-2015 特色小吃餐具及包材設計競賽】 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本人(本團隊)參加觀光局舉辦之「小吃大器-2015 特色小吃餐具及包材設計競賽」,除保證確實了解 參賽規則及遵守評審之各項規定外,茲同意並承諾下列事項:

一、 傳播權利

主辦單位為推廣本次活動之後續宣傳等事宜,得將參賽作品及說明文字等各項資料,與得獎作品實體打樣等資料,以任何形式重製、公開展示、編輯、利用或散布,運用於相關媒體如電視、報章雜誌、網際網路、展覽等公開播送、傳輸及散佈。

二、作品著作權利

- 1. 得獎之參賽作品智慧財產權同意授權主辦單位永久使用、媒合廠商,及優先開發為正式商品 販售。
- 2. 基於推廣參賽作品前提下,參賽者同意將參賽作品,委由主辦單位建立資料庫予以管理。
- 3. 參賽者獲獎作品及圖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辦理不限地點、次數作為活動之相關推廣活動(包括典藏、推廣、改作、研究、攝影、宣傳、展覽、網頁製作、及出版用途等。)
- 4. 所完成之著作,其著作權於著作完成時,屬參賽者/團隊所有,團隊成員間之關係(委託或授權)等事項,需由成員間自行釐清權責,宜先行以契約約定之,主辦單位概不涉之。
- 5. 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於得獎確定時即為主辦單位所有,並同意簽署本文件,供主辦單位得不限時間、次數、方式使用於各種典藏、推廣、借閱、公布、發行、重製、複製及公開展示播放、上網等及有為其他一切著作財產權利用行為之權利。

三、 責任與義務

- 1. 本人證明各項報名資料所填寫之各項資料確實無誤。
- 2. 參賽作品為自行創作,絕無抄襲、盜用、冒名頂替或侵犯他人權益與著作權等情事,未曾公開發表及未於市面上販售發行。若經檢舉或告發涉及著作權、專利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等之侵害,將同意取消參賽資格,若有得獎亦同意繳還獎金,並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 3. 得獎之前 3 名、優選、佳作、初賽入選之 2 件打樣品均屬主辦單位所有,不予退件。
- 4. 同意配合主辦單位舉辦之成果發表會、展覽等相關宣傳。
- 5. 所有得獎獎項,主辦單位將依稅法及其他相關規定辦理代扣稅款。

此致

主辦單位 交通部觀光局

参賽者或團隊所有人(含指導老師)親筆簽名	
-----------------------------	--

中華民國 104 年 月 日

本欄由活動	小組填寫
初賽編號:	
決賽編號:	

【小吃大器-2015 特色小吃餐具及包材設計競賽】 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

參賽主題:	 	
作品名稱(授權標的):	 	

- 一、交通部觀光局(以下稱本局)為 2015 特色小吃餐具及包材設計競賽及 2015 臺灣美食展相關事務等需求,必須取得參賽設計團隊的個人資料。在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本局將依法蒐集、處理及利用參賽團隊的個人資料。
- 二、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本同意書之目的係為保障參賽團隊的隱私權益,參賽團隊所提供與本局之個人資料,將轉入本局 2015 特色小吃餐具及包材設計競賽資料庫,受本局妥善維護並僅於本局管理、推廣與執行業務之合理範圍內使用。本局將保護參賽團隊的個人資料並避免損及您的權益。
- 三、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請參賽團隊詳讀下列本局應行告知事項:
 - 1. 機關名稱:交通部觀光局。
 - 2. 蒐集目的:2015 特色小吃餐具及包材設計競賽(包含報名、領獎及 2015 年臺灣美食展相關事務等需求)。
 - 3. 個人資料類別:含姓名、出生年月日、電話、電子郵件、學校科系及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參賽設計團隊個人之資料。
 - 4. 個人資料利用期間:自2015年度參賽團隊報名本競賽開始至參賽團隊放棄報名為止。
 - 5. 個人資料利用地區:本局所在地區執行業務所需,依中華民國法令得合法傳輸個人資料之地 區。
 - 6. 個人資料利用對象:本局內部及合作之公務與非公務機關。
 - 7. 個人資料利用方式:網際網路、電子郵件、書面及傳真,包含國際傳輸行為。
- 四、 參賽團隊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本局參賽設計團隊的個人資料,惟參賽團隊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時,參賽團隊將無法參與前述蒐集目的的所列各項內容。

此致

主辦單位 交通部觀光局

立同意書人 參賽者姓名: 電話號碼:

電子郵件信箱:

中華民國 104 年 月 日

【附件6】小吃大器-2015特色小吃餐具及包材設計競賽專用信封,此表請自行放大黏貼於自備之信封袋面

寄件	人姓名:	聯絡電話:				請貼足 「掛號」郵資
地址	:			_		
就讀	學校:	:	年級:	_		
	TO:10666 台北市大台	安區復興	南路一段137	號9樓之1		
	「小吃大器-2015特	色小吃餐	具及包材設計	競賽」活動小組	啟	
<u>L</u>						
1t 100	ナイカナルルルルサウ 1 1 ナーサーロ 立	> # . /> L / &	and the state of t		~	
請將	下列各表件依編號順序由上而下整理齊 1.□報名資料文件確認書(附件1) 4.□作品裱板2張(A3尺寸)	2.□報名表(附付	(+2)	月20日前 ,以掛號方式郵寄至 3. □作品概念設計企劃書(附作		

請貼足

注意事項:參賽者請依規定之期限內完成寄送報名資料文件,如逾期或不符合規定未能按時繳費報名資料文件者,以自願放棄參賽資格論

6.□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附件5)(團隊每位成員及指導老師皆需簽署與繳交此同意書1人1張)

7.□資料光碟片(內含報名表、作品概念設計企劃書、團隊照片2張)